

关于北京高汇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缩减储值账户运营 II 类业务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，经慎重考虑，决定缩减储值账户运营 II 类业务（预付卡业务），经中国人民银行行政许可，高汇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终止新增 E 卡发行业务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月内为过渡期，过渡期内存量 E 卡可正常使用。

自 2025 年 9 月 20 日起，E 卡使用功能迁移至个人钱包。

E 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，请咨询客服电话：

0571-8530610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汇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 20 日

